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淮环审复〔2021〕10号

关于安亳管道与寿西湖城西保庄圩 交叉迁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批复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安亳管道与寿西湖城西保庄圩交叉迁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审查后批复如下：

在全面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的前提下，结合专家审查意见、科室预审意见，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书》及本审批意见要求进行建设。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是在安庆-亳州成品油管道工程项目（淮南-阜阳成品油管道工程）的基础上，对寿西湖城西保庄圩段进行改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条输油管线，管道全长 0.7km，管道三桩 31 个，并对旧管道进行无害化处理及开挖或注浆处理（其中开挖 0.47km，注浆 0.15km）。工程定向钻穿越跃进河及保庄圩堤 600m/1

次。

本工程管道采用 L360M 的直缝高频焊钢管，管道设计压力 9.5MPa，管径 273.1mm，改线起点位于跃进河与安亳成品油管道交叉点东侧 150m，管道自迁改起点向西穿越跃进河后，继续向西敷约 150m 后与原管道对接。迁改管道全长 700m，对应原管道长度约 620m，比原管道增加约 80m。迁改管道整体在原安亳管道南侧 20m 处，采用定向钻穿越跃进河新建保庄圩堤防。项目总投资 1297.8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1.9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6%。

项目已取得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淮南市水利局等相关部门同意建设意见。

二、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为保护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建设而降低，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行必须做到以下要求：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产生的新管道清管、试压经沉淀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排放标准后排入跃进河，清洗旧管道的含油废水由槽车运往淮南分输站处理。运营期输油管线采用密闭输送，管线埋地，正常运行情况下，确保无废水产生。

（二）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采取洒水作业，运输车辆覆盖篷布，临时堆土场及材料堆场遮盖，大风天禁止作业；严格做到“六个百分之百”。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对产噪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定期检修，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禁止夜间作业、加强

施工管理等措施。运营期无噪声源。

(四)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拆除的旧管道交由建设单位回收利用。运营期不产生固体废物。

(五) 生态保护措施。加强施工过程环境管理，合理组织施工，加强项目及周边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落实水土保持与野生动植物保护措施。施工结束后，对施工临时占地要及时进行平整或生态恢复。

(六) 项目应加强环境保护管理，严格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编制应急预案，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三、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通过后方可投入运行。

四、请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寿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做好项目建设和运营中的环保监管工作。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书》送至寿县生态环境分局，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抄送：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寿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科

2021年8月27日印发